

100 年度智慧財產權宣導活動-有獎徵答

活動名稱	智慧財產權宣導有獎徵	活動地點	綜合大樓二樓
活動日期	100年11月28日~ 100年12月9日	活動時間	08:00~24:00

電算中心舉辦「智慧財產權宣導有獎徵答」，利用教育部提供之智慧財產權小題庫，讓本校教職員及學生可從實際的案例與題目分析來學習與了解智慧財產權的規範及應用。

本次活動共有 455 人次參與，反應熱烈，保護智慧財產權儼然成為國民運動，表示智慧財產觀念的推廣有其存在之重要性，活動數據統計顯示，大部分人對智慧財產權基本觀念都有相當程度了解，惟對日常生活中較少接觸之商標權稍嫌薄弱。解析活動題目，參與者對著作權之觀念仍須釐清的部份如下：

1. 利用任何著作，除政治或宗教上之公開演說、裁判程序及中央或地方機關之公開陳述，皆需取得著作權人同意
2. 公司職員在職務上完成的電腦程式，如果沒有特別約定，則著作財產權歸公司所有；學生的著作若有利用老師提供之意見，完成品之著作權仍屬學生所有，意見不受著作權保護。
3. 著作自創作完成就可以受著作權法保護，不必作任何登記或申請。

日後活動講座將依循上述之問題加以補強，幫助大家釐清智慧財產權的觀念，進而達到提升全校教職員生智慧財產權相關知能。



▲活動實況 I



▲活動實況 II



▲活動海報